

母亲是我心中不灭的灯火

沙虫

去年腊月里,一个寒气砭骨的夜,电话铃猛地炸响。屏幕上“老妈”二字,心便无端地一紧。接起来,那头却挂了。忙打回去,几声漫长的“嘟——”后,才传来母亲的声音,虚飘飘的,像从很远的水底浮上来:“我头痛,你给我买两包头痛粉来。”这病我是熟的——美尼尔氏综合症,它像一道灰暗的阴影,缠绕了母亲大半生。年轻时家贫,生活繁重,母亲一旦犯起病来,只能在那张旧床上倚着,我们兄弟姐妹围在床边,除了揪心的痛,一点办法也没有。那副单薄的肩膀,是怎样扛起一个家的呢?我不敢细想,只急忙抓了外套出门。

药买回来,母亲却先吐了一地。收拾干净,照顾她吃下药,看着她昏昏睡去,我才在床边坐下。夜静得骇人,我竟以为,这场风波大约就这样过去了。

到底是我大意了。那夜电话之后不久,母亲便中风了,静静地躺在医院那片无边的白里。白墙、白床单、白大褂,世界仿佛失了色,只剩下仪器幽幽的冷光,和母亲微弱的呼吸声。我立在床边,看着吸着氧气的她,忽然觉得,那副曾为我遮风挡雨的身躯,竟如此薄,如此脆,像秋末枝头最后一片叶子,一阵风就能吹走。一股巨大的空虚,攫住了我,心一直往下沉,沉不到底。

头几日,心总是慌的,七上八下,空落落没个倚靠。我便想起

了中塔寺。去时已是黄昏,寒风刺骨,在空旷的寺院里呼啸回荡。香客寥寥,古旧的殿堂在暮色里格外肃穆。迈进大殿,殿内的长明灯微微跳动着。我伏下身去,心里翻来覆去只有一句笨拙的祈愿:“让我母亲少些痛楚吧。”眼眶猛地一热,喉咙便哽住了。我将额头抵在冰凉的地砖上,像一个受了天大委屈终于见到母亲哀求。我不求别的,只求能用我自己的年月,换她的安康。那一日,我不知道跪了多久,只觉得每多跪一次,心里的惶恐,便能被抚平一丝丝。

心下仍觉不足,仿佛那祈愿还不够恳切。隔日,我又独自驱车,回了老家松岙的景佑庙。那是我从小便知的地方,想来也该是护佑着母亲的。庙更小、更静了,只有穿堂的风,和我这一个心里灌满了风的憔悴者。我点上香,看那青烟袅袅地升上去,散在梁栋之间。我没有跪,只是站着,静静地看。这山,这树,它们认得我,也一定认得我那为家操劳了一生,却使全身每一个细胞都落下病根的母亲。那一刻,万语千言都沉寂下去,只余下一片赤诚的空白,交付给这片沉默的天地。

或许是祈求有了回响,母亲的病情,竟真的一日日稳了下来。出院回家,一场更为漫长的守护,才刚刚开始。病魔的余威,化作无数细碎的折磨,伺机反扑。那不明原因的发热,去而复

返,将母亲本就虚弱的身体,耗得如同一盏油尽的灯。直到一天,她服了牛黄解毒片后大泻一场,自此,那烧竟奇迹般地退了。我那时才信,人到情急时,是能与命运有些心念感通的。

接着是夜里的盗汗,湿透衣衫被褥;是顽固的失眠,安眠药也失了效;是针扎般的头痛,最磨人的,是那小腿以下的麻木,蚂蚁啃噬般,让她整夜无法安枕,脚不停地微颤。那细微的颤动,一声声,都蹦进我心里,比雷霆更响。我试尽了法子:按摩、打针……效果总是昙花一现。看着她在昏黄灯下强忍着的脸,我心里的焦灼,像野草一样疯长。

一天,我望着她肿胀的脚,忽然“脑洞大开”——何不试试刮一刮?取来一把光润的牛角梳,蘸上些温润的油,我便在她脚上,极轻、极缓地刮起来。皮肤下渐渐显出紫红的淤痕,她却松快了些。那一晚,她睡得沉了些。我后来又寻访名医,配上汤药,这磨人的麻木,才算是渐渐退潮了。

这场病,将母亲性格里的那份“刚强”与“坚韧”,照得格外清晰。刚中风时,母亲左手左脚不能动弹,整个身子弱不禁风,加之86岁高龄,已无法自理。夜里我陪护,她总催我:“快去睡,我这里没事,你别着凉。”她夜里要起身,常是忍着、憋着,自己一点点艰难地挪动,生怕弄出一点声响惊动了。有几回我浅眠察觉,慌忙起身扶她,她总是先露出一种歉然的、孩子般的神情,仿佛做了错事。我的泪,每每就在转身时落下来。我的母亲啊,您便是到

了这般需要儿女托一把的时候,心里盘算着的,竟还是儿子的“一刻安眠”!这哪里只是“春蚕到死丝方尽”呢?您是将自己最后的一丝生命力,也要捻成灯芯,为儿孙再多亮一刻,多暖一分啊。

如今,母亲康复尚可,饭也能多吃几口了。我常常在午后,坐在椅子上陪伴她,看她安睡。阳光透过纱窗,照着她满头的银发,那里面每一根,都为这个家而白的。在别人眼里,她只是一个寻常的、病弱的老人。可在我心里,她从来都不平凡。她是我的英雄。她的英雄气,不在震天的呐喊里,而在数十年如一日的沉默承担里;她的顶天立地,不在魁伟的身形,而在那副被生活压弯了,却始终未曾塌陷的柔弱的肩膀里。就是这副肩膀,为我撑起了人生最初的,也是最牢固的保护伞。

夜里,我常会想起那两个寺庙。中塔寺的庄严,景佑庙的亲切,那氤氲的烟火,那摇曳的烛火,融进了我的记忆里。我忽然明白了,我那时四处祈求的,并非虚无缥缈的庇佑,而是一份面对无常时,内心深处的凭依。而真正的凭依,或许从来不在别处。

它就在这间安静的屋子里,在那张传来平稳呼吸的床上。它是我生命里,最初与最终的那盏灯火。这灯火,曾经熊熊燃烧,照亮我前行的路;如今风势渐微,火光摇摇,却依然用全部的温度,暖着我的心房。

远处的风吹过来,传来“当你老了,头发白了”哀婉的歌声,我凝视着母亲历尽沧桑的脸,眼睛渐渐模糊起来了。

海中“葵花”

虞燕

固生于礁岩的小海鲜里,最漂亮的要属海葵了,绿的、红的、白的、橘黄的,斑点的、条纹的……看起来像从岩石里长出来的植物,实为生活在水中的捕食性动物。海葵口端中心有着圆盘一样的嘴部,嘴周围长满柔软的触手,向四面八方伸展着,伺机捕猎食物。受海水浮动影响,触手缓慢而又有规律地摇摆,像极了陆地上的向日葵,海葵之名由此而来。

海葵靠底部吸盘牢牢吸在海底的岩石上,整个儿富有弹力和伸缩力,任海浪怎么冲击也不会掉落。海葵甚为机警,若察觉到危险,便“眯溜”缩进岩缝,当有什么东西碰触它,立马进射出一道水汁突袭,有经验的采集者会特意事先试探,等它发射完“子弹”后再下手。采海葵要趁“花瓣”还未闭合之时,从根部一举拿下,一旦缩小就很难挖出了,切忌碰触它的触手,其触手具有防御性毒素,接触后可能导致皮肤刺痛、瘙痒等。别看海葵平日里光鲜亮丽,离了水却迅速“枯萎”,生机全无,变成软塌塌滑腻腻一团,这前后差距之巨大,委实让人不大适应。

舟山人称海葵为“石奶”,据说有“通乳下奶”的奇效,同时还颇具降压、抗菌等功效。早前,人们是将其当作一味药来采集食用的,后来,越来越多的人发现此物实在鲜美,民间甚而有“鲜度超过螃蟹三倍”的说法,于是,“石奶”以美味的身份被发扬光大,尤其到了禁渔期,堪为舟山人餐桌上的救场明星。

有些人爱吃海葵,却不大大会处理,那就只能选择在饭店、大排档一饱口福。海葵确实比一般海味难伺

候,它的表皮和体内多黏液,若不去除干净,烹饪后会有一股浓浓的腥味。舟山人的做法是将海葵对半剪开,撒上多量盐少量醋,使劲抓搓,一次又一次,直至其肉质变硬,黏液彻底清除,而后洗净,再焯一下水,沥干待用。

小时候,长辈们总说大热天喝上一碗石奶汤,保证一整个夏天都不长痱子,皮肤滑滑嫩嫩。长不长痱子尚在其次,石奶汤实在鲜到让人难忘,只喝一碗是万万不甘心的。其做法极为简单,取野生海葵,水煮,加盐撒点葱花即可,原汁原味,回味无穷。

爆炒石奶和土豆石奶羹这两道菜颇受人们喜爱。旺火加热油锅,蒜末炝锅,青椒翻炒几下,处理好的海葵切块后放入,加酱油、盐等调料,大火炒大约半分钟,热腾腾出锅。这道爆炒石奶肉质肥厚,香辣透鲜,爽脆中略带嚼劲,令人食欲大开,根本舍不得罢箸。石奶羹是很多大排档的招牌菜,海葵过油后,加入土豆、咸菜、清水,煮得“咕嘟咕嘟”响,再以水淀粉勾芡,待汤成黏糊糊的羹状,加盐调味。石奶羹的烹饪方法和调料均至为简单,海鲜与蔬菜各自发挥,互相成就,然都保留其原来的风味,鲜而不腻,这是做汤羹的精髓所在。

需特别注意的是,不是所有海葵都可以食用,误食了毒性大的海葵会导致呕吐、发烧,甚至危及性命,所以,切不可盲目采集野生海葵。这个事就交给懂得辨别的经验丰富者吧。

好在,如今人工养殖海葵渐多,它们经培育、改良,个头大,且肉质鲜嫩,能安安心心享用美味亦是人生幸福事一桩。

至少

裘七曜

至少
一个星期要爬一次山
看山茶树的花蕾
在晨光里舒展
看云雀在枝上欢叫
看农人在山间的梯田
劳作忙碌
而那寒风里坚强的油菜苗
注定要在明年的春天
成为金色的海

至少
一个星期要去一次乡村
看看少年时
曾经奔跑过的小巷与溪畔
和风中摇曳在墙头的野草
那些都是熟悉的面孔
你能脸含笑意,驻足观望
如果乡村还有亲人在
那更好
在院子的角落里
畅聊着家长里短
顺便喝上一杯
比暖阳还暖的茶水

至少
一个月要去理一次发
让自己神驰的心远去

在眉宇间寻找少年的春山
那些被理发师剪下的白发
在今冬成了纷扬的雪花
而你,依然是在雪地里
呼喊的少年
山中,仍有你踏雪寻梅时
静默的身影

至少
一年要酿一场相聚
找一个毫不起眼的小馆
在陈旧的桌旁
打开记忆的窖藏
聊一些微不足道的往事
那些往事
那些“鸡飞狗跳”的往事
像弹棉花一样
被一遍遍弹唱
却依旧令人捧腹大笑
在举起的酒杯里鲜活乱跳

至少
一辈子要爱过一回
不管是否在一起
坦坦荡荡地热泪盈眶
纵使年华逝去
那清澈的眼眸
和含笑转身的刹那
终将凝聚成岁月里
一粒深红的豆



水镜照楼台 郭宏尉 摄

笔筒与镇尺

吴大明

书桌上静立着一只青瓷笔筒,与一对黄铜镇尺,它们相守相依。父亲曾说,这是爷爷留下的旧物。如今,这些浸润着岁月温度与家族情感的老物件,我不仅仍日日使用,更将其作为精神信物代代相传。每当目光触及它们,祖父与父亲伏案挥毫、静坐读书的身影便清晰浮现。正是他们的言传身教,让我自幼便悄悄爱上了挥毫泼墨与展卷静读。

那只笔筒造型古朴典雅,呈规整的直筒形,挺拔如竹,口沿与底部线条利落流畅,高24厘米,上口外径12厘米。筒身顶端,一圈二指宽的蓝色花卉图案缠绕蔓延,花瓣娇艳欲滴,枝叶鲜活灵

动;花丛间,两条游龙矫健威严,龙首高昂,双目炯炯,龙须如云丝轻飘,龙身蜿蜒,五爪刚劲如钩,金鳞似泛着微光,龙尾似轻轻拂动,仿佛下一秒就要携着祥云瑞气腾空而去。花卉的柔美与游龙的气势相互映衬,既寓意吉祥如意,又透着几分华丽富贵的生机。图案色彩明艳,层次分明,立体感十足,上下各镶一条细金边,下方再缀一条粗金边,底部则复刻了一圈二指宽的蓝色花卉,与顶端图案遥相呼应。这笔筒本是用来收纳毛笔、卷轴等文房之物的。

父亲曾提及那段“破四旧”岁月里,家中许多旧物未能幸免。原有一对青瓷笔筒,其中一只连同毛笔都未

能留下。如今唯余眼下这只,因当时沾染墨渍,被遗忘在院子角落,竟侥幸躲过。正是这番际遇,让这只孤品带着时代的印记传到了我的手中。

说完笔筒,再看那一对黄铜镇尺。镇尺又称镇纸、压尺,质感厚重,是书桌上用来压纸、镇书的珍品,素有“文房第五宝”的美誉。因其形似长尺,又含“镇心定气”“镇宅安身”之意,故得“镇尺”之名。在南北朝时期,《南史·垣崇祖传》中便有“以铁为书镇如意”的记载,至今已逾1500年;北宋张方平在《谢人赠玉界尺》中亦写道:“美玉琢温润,界尺裁方直。非惟立规矩,亦以端简册”,道尽了“界尺”所暗含的为人处世哲学——为人做事,当守规矩、有尺度,守正不阿。镇尺作为传统工艺品,材质多样,金、银、铜、铁、玉、

瓷、木、竹皆可为之,其上或雕山水花鸟、诗词名句,或塑人物动物,更有成对镇尺刻连幅书画,合则为一整幅图景,添满文人雅趣。我家这对黄铜镇尺,长18厘米、宽2厘米,拼合之后,恰好是一株枝繁叶茂的花树,几朵繁花盛放其间,雅致动人。它们沉甸甸地压着纸页,也压住了我书写、阅读时浮躁的心神。

书桌之上,笔筒直立,以稳重之姿喻示脚踏实地;镇尺平放,用沉稳之态告诫行止有度。它们一立一卧,恰如人生的两种修行:做事当如笔筒,踏实勤恳、耐住寂寞,方能有所成;做人当如镇尺,守规矩、有尺度,方能成为对社会有用之人。对我而言,这几个老物件,早已不只是工具,更是家族精神的载体,将勤勉、守正的家风,一代代悄然传递。



柿垂枝头满 余雅斐 摄